

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9日披露了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，由于工作人员失误，上述文件的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、主营业务分析 2、收入与成本（8）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之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”中关于第一名供应商采购金额有误，现对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更正如下：

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、主营业务分析 2、收入与成本（8）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之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”

更正前：

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采购额（元）	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
1	第一名	35,522,465.92	17.03%
2	第二名	29,920,142.93	14.34%
3	第三名	21,115,522.97	10.12%
4	第四名	14,587,119.77	6.99%
5	第五名	8,093,544.70	3.88%
合计	--	109,238,796.30	52.36%

更正后：

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

序号	供应商名称	采购额（元）	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
1	第一名	35,655,360.25	17.09%
2	第二名	29,920,142.93	14.34%
3	第三名	21,115,522.97	10.12%
4	第四名	14,587,119.77	6.99%
5	第五名	8,093,544.70	3.88%
合计	--	109,371,690.62	52.42%

除此之外，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其它内容不变，更正后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将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查阅。

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8 日